

关于低保家庭内残疾人两项补贴申领对象进行公示的公告(二)

根据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大政办发[2016]119号)...

[2019]107号、大残发[2019]12号,盐城市民政局、盐城市残联转发江苏省民政厅、江苏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明确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有关事项通知》的通知(盐民事[2019]4号)文件的有关规定:

地低保标准35%发放,非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按照本地低保标准25%发放。2、申请护理补贴的条件为: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智力和精神三、四级,且需要长期照护(持续6个月以上时间)的残疾人以及未满足18周岁的残疾人。

现予公示。公示期间,如对公示对象有异议,可直接向区有关部门反映,以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2021年1月23日—2021年1月29日

低保家庭内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公示表

2021年1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镇(区、街道), 村(居)委会, 申请人姓名, 残疾类别, 残疾等级, 是否享受生活补贴, 是否享受护理补贴. The table lists numerous individuals across various townships and villages, detailing their personal information and eligibility for subsidies.